迪庆州司法局关于2019年度预算执行和

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有关问题整改情况

迪庆州审计局：

我局于2020年8月4日收悉贵单位《迪庆州审计局关于迪庆州司法局2019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有关问题整改的通知》，对于贵单位审计组2019年4月20日至4月28日对我局2019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结果表示同意。

一、关于预算执行进度未达目标值的问题。

我局在今后的财务工作中进一步提高加快预算执行进度重要性的认识，加强单位预算执行的主体责任意识；了解和掌握预算执行管理的要求，加强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执行季度间均衡性并进行指标化考核，强化用款计划管理，进一步加强我局预算执行的前瞻性和均衡性，科学用款计划并严格执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切实提高预算执行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关于公务接待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一）无接待清单的问题

我局的公务接待审批单上有来宾情况、陪同人员、餐饮等明细，但无单独的公务接待清单，审计后，我局按照迪庆州接待办的接待清单及接待审批表，按照我局实际情况制定《迪庆州司法局接待审批表》及《迪庆州司法局接待清单》,今后的公务接待工作中严格执行迪庆州委办公室迪办发【2020】8号文件精神。

（二）关于陪餐人数超标及公务接待餐数超标的问题

我局在以后的公务接待工作中，严格执行迪庆州委办公室迪办发【2020】8号文件精神，按照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执行，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三、关于会计核算不规范的问题

我局在以后的会计核算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规定，按照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分类会计核算。

迪庆州司法局

2020年8月6日